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T Hon Teng Limited

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以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以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608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台灣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66-1號(郵編：23680)為以下目的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下列人士為本公司董事(「董事」)：
 - (i) 盧伯卿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PIPKIN Chester John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i) 張傳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
 - (iv) CURWEN Peter D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的酬金。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i) 在下文第(iii)段之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及／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的新股份或可兌換為股份之證券，或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或該等可換股證券之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及／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及訂立或授出或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或購股權（包括可兌換為本公司股份之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
- (ii) 上文第(i)段之批准須附加於任何其他給予本公司董事之授權，以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訂立或授出或須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或購股權；
- (iii) 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第(i)段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所配發及／或出售或轉讓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或出售或轉讓（不論其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的股份總數，不包括因：
 - (1) 任何供股（定義見下文）；
 - (2) 授出或行使根據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如適用）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當時就向本公司董事、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及／或僱員及／或其他指定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發行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或可認購股份的權利的同類安排而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 (3) 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配發及發行股份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的同類安排；或

- (4) 根據本公司發行的任何現有可換股票據或本公司任何現有證券（附帶認購或轉換為股份的權利）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換股權後發行的任何股份，

不得超過以下各項的總數：

- (a) 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0%；及
- (b) （倘董事會根據第4(C)項決議案獲授權）本公司於通過第4(B)項決議案後購回的本公司股份總數（最多相當於本公司於通過第4(B)項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而批准將受相應限制；及

-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 (a)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2)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3)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根據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的授權當日；及
- (b) 「供股」指在本公司董事指定的期間內，向在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而提出股份發售建議，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賦予可認購股份權利的其他證券（惟本公司董事可就零碎權利或經考慮任何適用於本公司的相關司法

權區、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法律規定的限制或責任，或於釐定有關根據上述法例或規定而存在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其範圍時所涉及的支出或延誤，在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情況下而取消該等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B)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第(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權力，以依據股份購回守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的股份，並受制於及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
- (ii) 根據本決議案第(i)段之批准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而上述批准亦受相應限制；
- (iii) 待本決議案第(i)及(ii)各段獲通過後，撤銷本決議案第(i)及(ii)段所述的該類之前已授予本公司董事而仍然生效的批准；及
-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根據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的授權當日。」

- (C) 「動議待本通告所載的第4(A)項及第4(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本通告所載的第4(A)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新股份及／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建議、協議及購股權的一般授權，在本公司董事根據上述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或出售或轉讓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或出售或轉讓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中加入相等於本公司根據通告所載的第4(B)項決議案授予的授權所購回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惟該經擴大數額不得超過該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5. 考慮及並酌情批准對本公司現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的建議修訂。

承董事會命
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盧松青
謹啟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台灣總部：

台灣

新北市

土城區

中山路66-1號

郵編：2368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二座31樓

附註：

- (i) 待第4(A)及第4(B)項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通過後，將提呈第4(C)項決議案予股東批准。
- (ii) 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內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份證書及已填妥及簽署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iii)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代其出席並代其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派多於一位受委代表，有關委任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 (iv)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v) 關於上文第2項決議案，盧伯卿先生、PIPKIN Chester John先生、張傳旺先生及CURWEN Peter D先生將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於上述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有關上述退任董事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附錄二。
- (vi) 關於上文第4(A)項決議案，乃向本公司股東徵求批准給予董事發行新股份及／或轉售庫存股份之一般授權。
- (vii) 關於上文第4(B)項決議案，乃向本公司股東徵求批准給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附錄一載有說明函件，當中載列所需資料以讓股東就應否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按上市規則規定）而提呈之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viii) 關於上文第4(C)項決議案，乃向本公司股東徵求批准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第4(B)項決議案在董事所獲授權下購回之股份數目而擴大根據第4(A)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新股份及／或轉售庫存股份之一般授權。
- (ix) 關於上文第5項決議案，本公司現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的建議修訂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附錄三。
- (x) 上述普通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 (xi)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均已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年報內並已發送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430/2025043001701_c.pdf)刊發。本公司股東可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求本公司向其發送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的完整印刷本。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盧松青先生、盧伯卿先生及PIPKIN Chester John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傳旺先生及黃碧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URWEN Peter D先生、鄧貴彰先生及陳永源先生。

* 於開曼群島以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以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